

晋政地〔2022〕224号

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收储 SC2018—29号（高铁新区）用地的批复

晋江市土地储备中心：

你中心《关于收储SC2018-29号（高铁新区）用地的请示》（晋土储〔2022〕54号）收悉，经研究，同意你中心对位于罗山街道山仔社区、许坑社区，面积42577平方米（其中地块一面积2514平方米、地块二面积13750平方米、地块三面积26313平方米），规划性质为商住综合用地的SC2018-29号（高铁新区）用地进行收储，并实施“三通一平”等前期工作，项目前期投入资金由市财政安排拨付。

请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审批手续。

特此批复。

附件：晋江市土地储备中心 SC2018—29 号（高铁新区）用
地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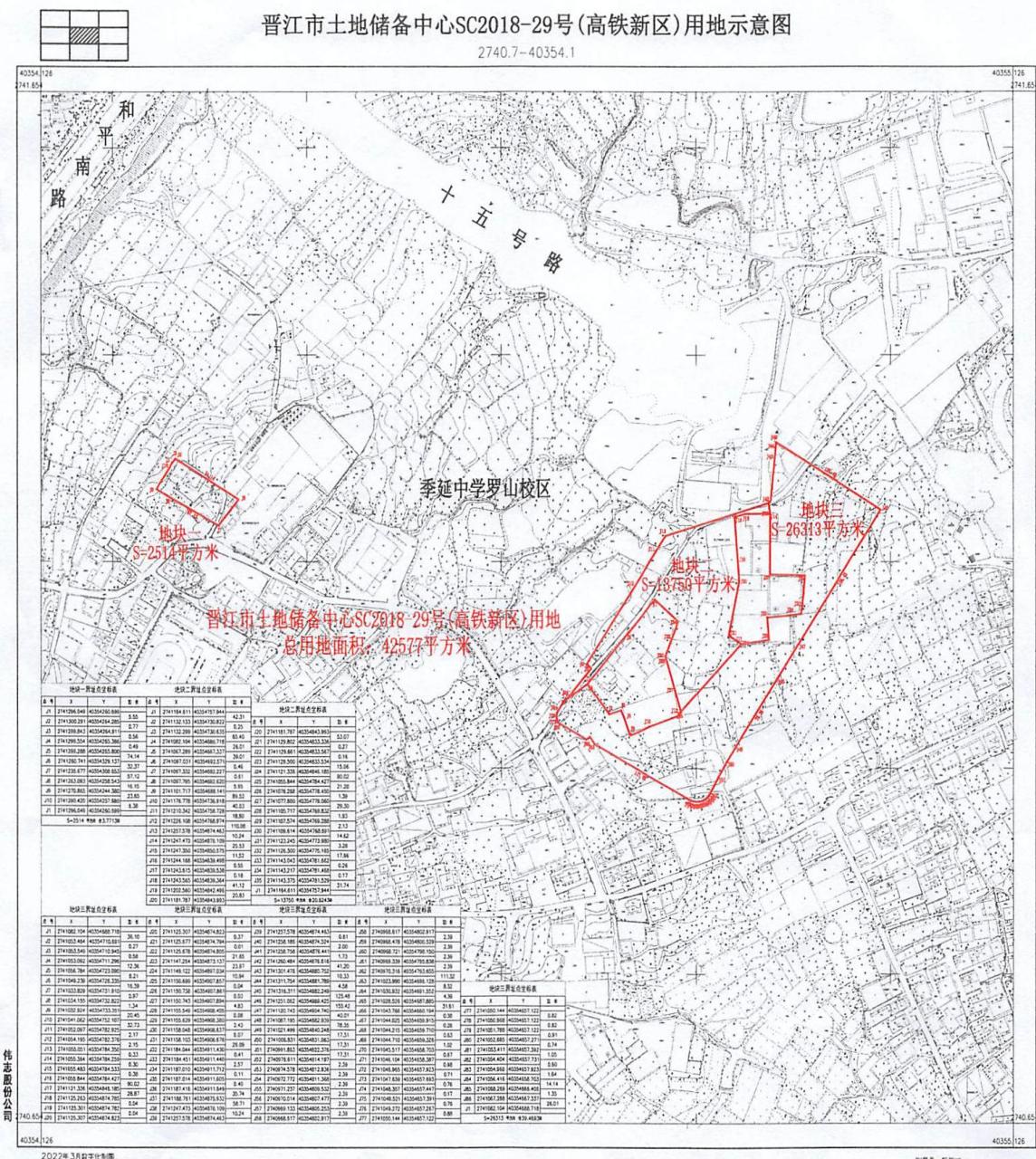
晋江市人民政府

2022 年 7 月 25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晋江市土地储备中心 SC2018—29 号 (高铁新区) 用地示意图



抄送：市发展和改革局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局、高铁新区项目建设指挥部办公室，罗山街道办事处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7月25日印发